

**Annual Report**  
**2006** 年報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來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是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刊登公佈。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以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年報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年報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年報（才庫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此負上全責）所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在進行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1)本年報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確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成份；(2)本年報並無遺漏其他事宜，以致本年報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年報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建基於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



## 目錄

---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展望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7
董事會報告	10
企業管治報告	17
獨立核數師報告	21
綜合收益表	23
綜合資產負債表	24
資產負債表	25
綜合股本變動表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	27
財務報表附註	29
財務摘要	75

## 公司資料

### 董事局

#### 執行董事

劉竹堅先生 (主席)  
何淑儀女士

#### 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先生  
溫兆裘先生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先生  
林美蘭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李靜文女士  
鄭炳權先生  
田耕熹先生

#### 公司秘書

何淑儀女士 CPA, FCCA

#### 合資格會計師

何淑儀女士 CPA, FCCA

#### 監察主任

劉竹堅先生

#### 獲授權代表

劉竹堅先生  
何淑儀女士

#### 審核委員會

林李靜文女士  
鄭炳權先生  
田耕熹先生

#### 網站

[www.recruitonline.com](http://www.recruitonline.com)

#### 核數師

均富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13樓

#### 法律顧問

齊伯禮律師行  
香港  
遮打道16-20號  
歷山大廈20樓

####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股份過戶登記辦事處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65 Front Street  
Hamilton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英皇道625號  
26樓

#### 股份代號

8073

## 主席報告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喜見佳績，主要業務單位於各方面均錄得長足增長，更受惠於香港股票及地產市場一片好景之勢頭。

儘管競爭越趨激烈及營運成本上漲，本集團傳統主要營運部門（即招聘廣告銷售及航機雜誌）均仍錄得盈利。管理層相信，本公司自二零零二年起採取精簡業務及擴闊客戶基礎之措施已開始收成。

來自航機雜誌部門的業績非常美滿，於二零零六年中，本公司進一步鞏固與業務夥伴東方航空傳媒集團之合作關係，本公司之全資業務單位Parco獲批授於集中服務雲南地區之中國東方航空航機上派發之高檔雜誌「東方風情」之獨家廣告銷售權。

招聘廣告銷售部門於上半年之業績良好，惟收益及純利於下半年稍為下調。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制定及推行更嚴格修正措施，改善分銷網絡並擴闊才庫網站至覆蓋首次求職人士。

於上海出版並由1010job.com網站作後盾支持之1010 Job招聘雜誌繼續獲中國求職人士愛戴，惟二零零六年下半年外商湧現，致令本已充滿競爭之招聘廣告市場更為熾熱。此部門之經營虧損於二零零六年大幅減少，收益更錄得四倍增長。管理層將於需求高峰期（即農曆新年後首四個星期）之業績入賬後隨即對此部門進行深入分析。

本公司兩個新設業務部門印刷及投資部年內表現理想。本公司充滿信心，此等業務將持續增長，並為本集團帶來更多元化之穩定收入增長業務組合。

展望未來，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可勘探多個香港商機範疇，藉此進一步擴闊收入基礎。此等發展範疇不一定與本公司現行業務相關，惟管理層將仔細探討其財政上之可行性，以確保審慎善用股東資金。

本集團日後主要挑戰為發展對本公司核心價值起關鍵作用之高潛質中級經理。本公司深信現階段而言，人力資源為主宰本集團日後增長之單一最重要因素。就此，高級管理層現正調配更多資源招聘／培訓及留聘員工，配合本集團之多元化發展。

最後，本人謹對本公司所有業務夥伴：包括員工、客戶、供應商及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之寶貴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之股東應佔溢利為55,1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7,100,000港元),較去年躍升49%。本年度營業額為298,3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27,1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31%。溢利大幅增長主要由於出售投資物業產生收益12,100,000港元及證券買賣活動產生盈利7,200,000港元,加上印刷部門帶來之7,100,000港元收益。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為79,1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1,3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1%。本集團純利為12,9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0,900,000港元),較去年上升18%。純利增長主要源自印刷業務及證券買賣活動於二零零六年第四季產生之收益。

### 業務回顧

#### 招聘廣告業務

年內,本集團於香港之招聘廣告業務經營環境競爭極為激烈及充滿挑戰。一方面,香港經濟向好,失業率跌至5%以下,招聘廣告之需求維持殷切。另一方面,若干本集團專門經營之主要行業未有受惠於有關強勁經濟增長。本集團陳列廣告業務受到二零零六年初湧現之免費報紙所帶來競爭之負面影響。因此,招聘廣告產生之業務額減少3%。

本集團重整其香港求職網站www.recruitonline.com,提升及新增多種功能,本集團冀望此舉可提高用戶體驗,更為配合其印刷廣告業務。此外,本集團另推出一個專注個別行業之求職網站www.merchandisejobs.com,為該行業之求職者提供服務。本集團期望此試驗網站其後可擴展至其他行業。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之中國招聘業務1010job在收益及當地市場認受程度兩方面均大幅改善。1010job周刊穩居其上海第二大印刷招聘商之聲譽。之前集中上海市場之求職網站www.1010job.com亦於二零零六年底伸展至全國各地。儘管尚未能為本集團帶來溢利,1010job之營業額已自二零零五年起攀升375%。

#### 航機雜誌廣告業務

航機雜誌廣告業務一直受到中國經濟環境之影響,於過去數年間深受經濟強勁增長帶來之益處。於二零零六年,此業務錄得31%收益增長。此業務須面對來自其他媒體之競爭,預期最激烈之競爭將來自網上及戶外廣告媒體。然而,由於對準男性行政人員之雜誌於中國尚未成熟,航機雜誌仍被視為對準男性行政人員市場之最佳廣告渠道。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公佈業務

於二零零六年初，香港聯交所頒佈規例，容許主板上市公司選擇於本公司刊登其業績公佈以取代之於本地報章刊登公佈之規定。儘管此項變動，引入電子業績公佈後，本集團之印刷公佈業務表現強勁，收益較二零零五年增加12%。然而，管理層預計，隨著選擇只於互聯網刊登業績公佈之公司數目增加，此業務之收益及溢利將大幅減少。

### 印刷業務

二零零六年為新設印刷業務設立以來首個完整財政年度。此業務帶來105,700,000港元收益及逾7,000,000港元純利。本集團透過定位為優質書籍印刷商及創新產品發展服務供應商，成功於客戶基礎及服務地域覆蓋兩方面錄得增長。本集團現正計劃擴大其產能，以配合日後需求。

### 財務投資

於二零零六年初，本集團設立其本身財務投資部門，專注於香港買賣之上市股票。鑑於回顧年內股票市場表現強勁，本集團之財務投資活動錄得約7,000,000港元收益。本集團已制定嚴格政策及程序，以維持一個可控制有關風險水平之投資組合。

### 策略聯盟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本集團增加其於聯營公司PPG Investments Limited之股權，該公司持有於香港合約報紙印刷商市場具領導地位之出版之友印務集團有限公司（「出版之友」）50%股權。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出版之友持有25%實際權益。於出版之友之額外投資日後將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及現金來源。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本集團為其香港招聘廣告業務引入20%權益策略投資者Jobstreet Corporation Berhad（「JS」）。JS為馬來西亞上市公司，於馬來西亞、新加坡、菲律賓、印尼、印度及孟加拉經營網上招聘廣告業務，為亞太區市場之業內翹楚。本集團期望可藉著JS所提供網上技術及產品，改善其網上招聘廣告業務。

### 其他投資

年內，本集團出售其賬面值約39,8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產生出售收益約12,100,000港元。

## 展望

香港印刷招聘廣告市場將於穩健貿易環境下繼續按單位數增長。本集團之目標為透過向客戶提供更為度身訂製之解決方案及提升網上業務，增加其市場份額及盈利。

中國招聘廣告市場在外商及海外營運商加入下競爭更趨激烈。本集團目前正檢討其業務。

有見中國未來數年之經濟增長前景，本集團相信，其航機雜誌廣告業務將按理想增幅繼續增長。

本集團之印刷業務預期將透過擴大客戶基礎及服務地域覆蓋，為收益及溢利帶來穩定增長。

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本集團管理層預計可為本集團增值之商機。上市股票投資方面，本集團將貫徹其審慎投資策略。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執行董事

**劉竹堅先生**，現年54歲，於二零零二年十月獲委任為本集團主席及執行董事。劉先生曾在香港一間主要行政人員獵頭顧問公司出任董事總經理。劉先生亦曾創辦一間主板上市之印刷公司。劉先生持有一個美國文學士學位，同時為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何淑儀女士**，現年39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她亦為本集團之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何女士持有會計學士及碩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她在審計、財務及會計各方面均具豐富經驗。

### 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先生**，現年55歲，於二零零二年六月獲委任為集團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社會科學系，乃鷹君集團有限公司助理董事，在銀行、財務、投資、市場推廣及管理工作上積逾三十一年經驗。

**溫兆裘先生**，現年55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加入本集團為非執行董事。溫先生在行政人員獵頭行業積逾十九年經驗，並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溫先生現為一國際行政獵頭公司 Amrop Hever 之執行合夥人及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惠記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先生**，現年62歲，於二零零零年三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Christofis先生為JCDecaux SA有限公司國際運輸媒體顧問。在此之前，他曾任香港JCDecaux Pearl & Dean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一直至二零零三年退休。Christofis先生在歐洲、非洲及東南亞的廣告營銷和管理工作上積逾三十六年經驗。

**林美蘭女士**，現年40歲，於二零零二年十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三年七月，林女士辭去執行董事職務，但繼續在董事會出任非執行董事。林女士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林女士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林女士積逾十八年財務工作經驗，並曾先後在香港主板上市公司擔任高級財務管理職位。林女士現為救世軍港澳軍區之財務管理人。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李靜文女士** (SBS, OBE, JP), 現年59歲, 於二零零零年四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太在管理工作上積逾三十年經驗, 現為特許管理學會會員。林太現為怡和集團之顧問並為若干法定機構服務, 當中包括: 醫務委員會、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林太亦為香港僱主聯會成員及公益金副贊助人。

**鄭炳權先生**, 現年53歲,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在香港及加拿大私人銀行及投資業務管理工作上積逾二十七年經驗。鄭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現為香港瑞士羅富齊銀行之首席代表。

**田耕熹先生**, 現年51歲,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哲學博士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他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以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他現為香港執業會計師, 在審計、會計、管理及公司秘書工作上積逾二十九年經驗。田先生現為香港聯合交易所創業板上市公司盈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高級管理層

**陳樹濤先生**, 現年36歲, 為集團資訊及科技經理。陳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電子商務碩士學位及訊息工程學士學位, 並在資訊科技行業工作上累積近十年經驗。在二零零五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前, 他曾於三間香港上市公司工作。

**蔡清錦女士**, 現年42歲, 為集團總編輯, 負責Recruit之編輯內容。蔡女士在出版行業積逾十五年經驗, 先後在本港多間主要報章和雜誌擔當資深編輯職位。蔡女士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加入本集團。

**周素珠女士**, 現年34歲, 為集團航機雜誌廣告部之總經理。周女士持有香港理工大學語文及傳意學學士學位, 在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上積逾十年經驗。周女士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黎穎婷女士**，現年36歲，為集團營業總經理，負責本集團招聘及其他廣告業務。黎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

**白敦六先生**，現年47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本集團營運總監。白先生持有商務碩士學位，為香港及澳洲註冊會計師。白先生於香港及澳洲上市及私人公司積逾二十四年財務、會計及管理經驗。

**邵揚女士**，現年38歲，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加入本集團。邵女士為本集團之項目董事。她在跟中國有關之財務及直接投資工作範疇上累積近十五年經驗。邵女士負責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及其他地區之業務發展。邵女士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英國文學學士學位。

**蔡捷信先生**，現年47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加入本集團。蔡先生為本集團印刷分部匯星印刷國際有限公司之營運總裁。蔡先生有豐富的工廠管理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他曾為中國大陸一油墨廠房之總經理。

##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彼等之年報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並提供企業管理服務。本公司旗下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業務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及19。

###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23頁之綜合收益表。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三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5港元及特別股息每股0.025港元（合稱「末期股息」）。待有關決議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派付。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26頁之綜合股本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32。

###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狀況概述於年報第75頁。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旗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 投資物業

年內，本集團出售其賬面值約39,8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產生出售收益約12,100,000港元。

投資物業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編撰日期止，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劉竹堅先生  
何淑儀女士

#### 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先生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先生  
林美蘭女士  
溫兆裘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李靜文女士  
鄭炳權先生  
田耕熹先生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87條，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先生、林美蘭女士及林李靜文女士會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且以合資格身分參加連任選舉。

### 董事之服務合約

每位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兩年，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開始，任何一方可透過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合約。

本公司確認已接獲其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確認其獨立性之確認書，而本公司亦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

擬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參加連任選舉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任何服務合約規定本集團不可在一年內終止而不支付法定賠償以外之賠償。

###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於本年度完結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各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之重大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董事進行買賣之規定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股)	家族權益 (股)	企業權益 (股)	權益合計 (股)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
劉竹堅先生 (附註1)	無	無	178,894,000	178,894,000	65.10
李澄明先生 (附註2)	100,500	50,000	無	150,500	0.05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先生	670,500	無	無	670,500	0.24
鄭炳權先生	204,000	無	無	204,000	0.07

#### (b) 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董事姓名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年內授出	本年內行使	本年內 註銷/失效	
何淑儀女士 (附註3)	500,000	—	—	—	500,000

附註：

- 該等178,894,000股股份中，940,000股股份及177,954,000股股份乃分別由青田集團有限公司（「青田」）及City Apex Limited實益擁有。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劉竹堅先生實益擁有青田已發行股本之67%，青田為City Apex Limited之最終控股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劉竹堅先生被當作擁有上述股份之權益。
- 該等150,500股股份中，50,000股股份乃由李澄明先生之妻子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李澄明先生被當作擁有上述股份之權益。

## 董事會報告

3. 授予何淑儀女士之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所授出 購股權數目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歸屬期	可行使期間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
二零零四年 五月十七日	250,000	0.28	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五年五月十六日	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	0.09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九日	250,000	0.43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八日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	0.09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所深知，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並無亦並無被當作於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之規定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之董事進行買賣之規定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

年內，有關本公司之購股權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權益（包括債券）而獲得利益。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概無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於年內行使該認購權。

### 提供予聯屬公司之財政援助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本集團按總現金代價18,000,000港元自獨立第三方進一步收購PPG Investments Limited（「PPGI」）30%股本權益，代價包括30%股本權益及與約16,600,000港元股東貸款相關之利益。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於PPGI之權益由20%增至5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提供予PPGI之墊款（扣除撥備）約為19,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400,000港元）。有關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董事相信毋須就PPGI欠款作出進一步撥備。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之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不包括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佔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

姓名／名稱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
劉竹堅先生 (附註1)	178,894,000	65.10
青田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1)	178,894,000	65.10
City Apex Limited (附註1)	177,954,000	64.76
Tai Wah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附註2)	22,000,000	8.01
Chan Family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附註2)	26,677,333	9.71
鷹君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3)	21,962,000	7.99
Jolly Trend Limited (附註3)	21,962,000	7.99
鷹君有限公司 (附註3)	21,962,000	7.99
羅嘉瑞醫生 (附註4)	21,944,000	7.99
JAIC-Somerley Corporate Development Fund Limited (附註5)	16,788,178	6.11
日本亞洲投資株式會社 (附註5)	16,788,178	6.11

附註：

- 該等178,894,000股股份中，劉竹堅先生被視為擁有由青田直接持有之940,000股股份之權益。劉竹堅先生及青田各自被視為擁有於City Apex Limited 所擁有之177,954,000 股股份之權益。
- 該等股份中，3,679,333股股份由Chan Family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所直接擁有，998,000 股及22,000,000 股股份分別由Earnyear Limited 及Tai Wah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持有。Earnyear Limited 及Tai Wah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均為Chan Family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之全資附屬公司。
- 鷹君集團有限公司及Jolly Trend Limited 均被視為擁有鷹君有限公司所擁有之21,962,000股股份之權益。
- 該等股份中，21,962,000股股份乃與附註3 所述之權益重疊，因為鷹君有限公司乃鷹君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羅嘉瑞醫生乃擁有及／或被視為擁有鷹君集團有限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之權益。此外，羅嘉瑞醫生亦擁有150,000 股股份之個人權益。
- 日本亞洲投資株式會社被視為擁有JAIC-Somerley Corporate Development Fund Limited 所擁有之16,788,178 股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集團首五大供應商合共及單一最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採購額約48%及22%。

本集團首五大客戶合共及單一最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銷售額約46%及17%。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之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在本集團首五大供應商及首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具競爭性權益

本公司董事在競爭性業務中所擁有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04條須予披露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競爭性業務之性質	權益性質
劉竹堅先生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英國之行政人員獵頭	出任董事及股東
	Amrop Hever Hong Kong and Shanghai	香港及中國之行政人員獵頭	出任股東
溫兆裘先生	Amrop Hever Hong Kong and Shanghai	香港及中國之行政人員獵頭	出任董事及股東

經考慮(i)上述業務之性質、地區市場、範圍及規模；及(ii)上述董事於此等業務各自之權益性質及程度後，本公司董事相信，上述權益將不會與本集團之業務構成任何重大競爭。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之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擁有足以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之業務或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所採納之主要企業管治常規報告載於年報第17至第20頁。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李靜文女士、鄭炳權先生及田耕熹先生，並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制訂權責範圍。

年內，審核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以審閱本公司之草擬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季度報告及通函，並向本公司之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且與外聘核數師就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年度審核問題討論管治權益之審核事宜。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200名員工（二零零五年：165名）。本集團僱員之薪級具競爭力，而僱員亦可根據本集團整體之薪金及花紅制度架構，因應個別表現獲得獎勵。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及醫療保障。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可認購合共2,974,000股公司股份之購股權尚未行使。

###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均富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劉竹堅**

香港，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之大部分。本報告描述其企業管治常規，並解釋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之應用及偏離之處（如有）。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之規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並無發現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不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所載規定準則之情況。

### 董事會

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其中兩位為執行董事，四位為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參與董事會為有關本集團之策略、表現、利益衝突及管理過程等事項提供獨立決定，以確保妥為考慮本公司全體股東之利益。

每位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兩年，任何一方可透過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合約。

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並已接獲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成員為：

#### 主席

劉竹堅先生

#### 執行董事

劉竹堅先生

何淑儀女士

#### 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先生

溫兆裘先生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先生

林美蘭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李靜文女士

鄭炳權先生

田耕熹先生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負責批准及監察本集團之整體策略及政策；批准業務計劃；評估本集團之表現及管理層之監管。董事會亦負責透過指導及監察本公司之事務促進本公司及其業務之成功。

董事會專注於整體策略及政策，尤其著重本集團之增長及財務表現。

董事會委派本集團之日常營運工作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處理，同時保留若干主要事項由其批准。董事會會透過出席董事會會議之執行董事向管理層傳達其決定。

董事會每季均舉行董事會會議。有關董事會之出席率如下：

董事	出席率
劉竹堅先生	4/4
何淑儀女士	4/4
李澄明先生	3/4
溫兆裘先生	3/4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先生	2/4
林美蘭女士	4/4
林李靜文女士	4/4
鄭炳權先生	4/4
田耕熹先生	4/4

### 問責性及審核

董事負責監督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編製。

董事編製財務報表之責任及核數師之責任載於核數師報告。

### 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及審閱其效能負全責。董事會致力推行有效且穩健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本集團資產。

## 企業管治報告

### 主席及行政總裁

劉竹堅先生身兼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位。劉先生一方面擔任本集團主席，另一方面亦帶領董事會，負責董事會之會議事項及工作。彼確保：

- 董事會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而行事；及
- 董事會之運作有效，而所有主要及適当事項會經董事會作出適當簡報及討論。

本集團之主席及行政總裁由同一人擔任，由於並無清楚分開職責，而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由於以下原因，此舉並無損害到責任問題及獨立決策過程：

- 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之大部分成員，七位之中有三位為獨立董事；
- 審核委員會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及
- 獨立董事可於需要時自由及直接聯絡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及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執行主席劉先生為本集團之主要股東，擁有豐富之業內經驗。彼致力為本集團之增長及盈利能力作出貢獻。董事會認為，執行主席參與董事會可讓董事會受惠於對本集團業務有深入認識之主席，亦能及時就有關事項及進展為董事會帶領討論及作出簡報，促進董事會與管理層間之溝通，因此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林李靜文女士、鄭柄權先生及田耕熹先生。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其主要職責包括：

- 就本公司有關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提供推薦意見；
- 決定本集團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及
- 檢討及批准彼等以表現為基準之薪酬。

## 企業管治報告

執行人員之薪酬組合之主要部分包括基本薪金、酌情花紅及購股權。執行董事之酬金乃按照每位董事之技能、知識及參與本公司事務之程度，並參照本公司之表現及盈利能力以及業內薪酬基準及當時市況而釐定。

薪酬委員會就其有關其他執行董事之薪酬之建議而諮詢主席兼行政總裁之意見。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正式召開及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將於二零零七年召開會議。

### 提名董事

董事會獲本公司細則授權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在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權之情況下增聘董事會成員。合資格候選人將建議予董事會以供其考慮，而評選準則主要乃按照其專業資歷及經驗之評估而定。董事會乃經考慮對本集團業務而言適合之技能與經驗之平衡而挑選及建議董事候選人。

本年度並無提名董事。

### 核數師酬金

為數約1,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00,000港元)之款額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表扣除。有關款額包括非審核服務費約3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無)，涵蓋就本公司可能於聯交所主板另行上市所提供之服務。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乃於二零零零年四月成立，以檢討本集團之財務報告及內部控制，並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推薦意見。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林李靜文女士、鄭柄權先生及田耕熹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席為田耕熹先生。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曾舉行四次會議，所有成員均有出席。本集團之二零零六年季度報告、二零零六年中期報告及二零零五年年報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而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報告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就二零零五年年報而言，審核委員會已與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已於建議年報予董事會以供其批准前討論審核、內部控制、遵守法規及財務報告事宜。委員會亦監察本公司於實施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企業管治常規之守則條文方面之進度。

## 獨立核數師報告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Member of Grant Thornton International

Grant Thornton   
均富會計師行

### 致才庫媒體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遷冊至百慕達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第23至第74頁所載才庫媒體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貴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股本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之財務報表。有關責任包括策劃、推行及維持有關編製及真實公平呈列財務報表之內部監控,確保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基於欺詐或謬誤而出現之重大錯誤陳述;選用合適之會計政策;及作出就有情況而言合理之會計估計。

### 核數師之責任

本核數師之責任為就按本核數師之審核結果對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僅向股東整體呈報,除此以外本報告概不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本核數師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規定,本核數師必須遵守操守規定,並計劃及進行審核工作,以就財務報表是否確無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確認。

審核工作包括取得有關財務報表金額及披露之審核憑證。所選用程序須按核數師之判斷作出,包括評估財務報表是否載有基於欺詐或謬誤而出現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會考慮有關該公司編製及真實公平呈列財務報表有關之內部監控,以制定有關情況下合適之審核程序,而不會對該公司內部監控之效益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合理以及董事所作出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並評估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 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獲取審核憑證已為本核數師之審核意見提供充份及合理基準。

###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足以真實公平地顯示 貴公司與 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均富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13樓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b>收益及營業額</b>	5	<b>298,333</b>	227,103
直接經營成本		<b>(182,526)</b>	(136,496)
<b>毛利</b>		<b>115,807</b>	90,607
其他經營收入		<b>14,977</b>	11,633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b>12,114</b>	—
銷售及發行成本		<b>(41,333)</b>	(34,943)
行政費用		<b>(32,598)</b>	(27,732)
其他經營費用		<b>(2,087)</b>	(698)
<b>經營溢利</b>		<b>66,880</b>	38,867
財務費用	7	<b>(2,618)</b>	(539)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8	<b>64,262</b>	38,328
所得稅開支	11	<b>(5,982)</b>	(1,060)
<b>本年度溢利</b>		<b>58,280</b>	37,268
<b>以下人士應佔：</b>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	12	<b>55,102</b>	37,094
少數股東		<b>3,178</b>	174
<b>本年度溢利</b>		<b>58,280</b>	37,268
<b>股息</b>	13	<b>26,106</b>	10,969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之每股盈利</b>	14		
基本		<b>20.07港仙</b>	13.57港仙
攤薄		<b>19.94港仙</b>	13.46港仙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b>資產與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74,257	41,971
預付土地租金	16	1,034	—
投資物業	17	—	39,80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9	1,411	—
		<u>76,702</u>	<u>81,77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2	15,455	8,59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23	75,724	77,746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24	11,452	162
聯營公司借款	19	18,978	5,36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	55,157	44,934
		<u>176,766</u>	<u>136,806</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43,611	50,446
融資租約負債	27	3,691	3,808
稅項撥備		2,855	—
		<u>50,157</u>	<u>54,254</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26,609</u>	<u>82,552</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03,311</u>	<u>164,323</u>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約負債	27	13,714	16,586
少數股東貸款	28	—	9,476
遞延稅項負債	29	1,990	1,060
		<u>15,704</u>	<u>27,122</u>
<b>資產淨值</b>			
		<u>187,607</u>	<u>137,201</u>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b>			
股本	30	54,960	54,844
儲備	32	100,028	71,209
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13	20,610	10,969
		<u>175,598</u>	<u>137,022</u>
<b>少數股東權益</b>		<u>12,009</u>	<u>179</u>
<b>權益總額</b>		<u>187,607</u>	<u>137,201</u>



董事



董事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b>資產與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8	—	—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19	—	—
		—	—
<b>流動資產</b>			
附屬公司欠款	20	146,435	126,494
一家聯營公司借款	19	70	70
其他應收款項		221	68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	10,814	226
		157,540	127,473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22	55
欠附屬公司款項	21	12,666	188
		12,688	243
<b>流動資產淨值</b>		<b>144,852</b>	<b>127,230</b>
<b>資產淨值</b>		<b>144,852</b>	<b>127,230</b>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b>			
股本	30	54,960	54,844
儲備	32	69,282	61,417
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13	20,610	10,969
<b>權益總額</b>		<b>144,852</b>	<b>127,230</b>



董事



董事

## 綜合股本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									少數股東 權益	合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僱員 賠償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出資 千港元	擬派 末期及 特別股息 千港元	(累計 虧損)/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54,500	53,970	382	5	(43,897)	45,000	—	—	(11,621)	—	98,339
貨幣換算	—	—	—	60	—	—	—	—	—	5	65
少數股東貸款之公平價值變動	—	—	—	—	—	—	521	—	—	—	521
<b>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業績淨額</b>	<b>—</b>	<b>—</b>	<b>—</b>	<b>60</b>	<b>—</b>	<b>—</b>	<b>521</b>	<b>—</b>	<b>—</b>	<b>5</b>	<b>586</b>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37,094	174	37,268
<b>本年度已確認收支總額</b>	<b>—</b>	<b>—</b>	<b>—</b>	<b>60</b>	<b>—</b>	<b>—</b>	<b>521</b>	<b>—</b>	<b>37,094</b>	<b>179</b>	<b>37,854</b>
按溢價發行股份	344	116	—	—	—	—	—	—	—	—	460
發行股份費用	—	(21)	—	—	—	—	—	—	—	—	(21)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 (附註10)	—	—	569	—	—	—	—	—	—	—	569
擬派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 (附註13)	—	—	—	—	—	(10,969)	—	10,969	—	—	—
<b>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54,844</b>	<b>54,065</b>	<b>951</b>	<b>65</b>	<b>(43,897)</b>	<b>34,031</b>	<b>521</b>	<b>10,969</b>	<b>25,473</b>	<b>179</b>	<b>137,201</b>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54,844	54,065	951	65	(43,897)	34,031	521	10,969	25,473	179	137,201
貨幣換算	—	—	—	(20)	—	—	—	—	—	(4)	(24)
<b>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業績淨額</b>	<b>—</b>	<b>—</b>	<b>—</b>	<b>(20)</b>	<b>—</b>	<b>—</b>	<b>—</b>	<b>—</b>	<b>—</b>	<b>(4)</b>	<b>(24)</b>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55,102	3,178	58,280
<b>本年度已確認收支總額</b>	<b>—</b>	<b>—</b>	<b>—</b>	<b>(20)</b>	<b>—</b>	<b>—</b>	<b>—</b>	<b>—</b>	<b>55,102</b>	<b>3,174</b>	<b>58,256</b>
按溢價發行股份	116	35	—	—	—	—	—	—	—	—	151
發行股份費用	—	(3)	—	—	—	—	—	—	—	—	(3)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 (附註10)	—	—	332	—	—	—	—	—	—	—	332
已派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 (附註13)	—	—	—	—	—	(8)	—	(10,969)	—	—	(10,977)
已派二零零六年中期股息 (附註13)	—	—	—	—	—	(5,488)	—	—	—	—	(5,488)
擬派二零零六年末期及特別股息 (附註13)	—	—	—	—	—	(20,610)	—	20,610	—	—	—
轉讓予少數股東	—	—	—	—	—	—	(521)	—	—	521	—
一家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將 貸款撥充資本(附註28)	—	—	—	—	—	—	—	—	—	8,389	8,389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	—	—	—	—	(254)	(254)
<b>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54,960</b>	<b>54,097</b>	<b>1,283</b>	<b>45</b>	<b>(43,897)</b>	<b>7,925</b>	<b>—</b>	<b>20,610</b>	<b>80,575</b>	<b>12,009</b>	<b>187,607</b>

本集團之合併儲備因二零零零年集團重組產生，指本公司所發行股本之面值與Recruit (BVI) Limited已發行股本面值兩者之差額。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乃因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進行股本重組之削減股本產生。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b>		
除所得稅前溢利	64,262	38,328
調整：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21	—
折舊	11,978	4,946
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	(1)	(18)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	332	569
超出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成本之款項	(254)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	—	(3,140)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12,114)	—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9,149)	(239)
出售於附屬公司之部分投資之收益	—	(6,000)
應收款項減值	2,087	698
融資租賃付款之利息部分	2,618	539
利息收入	(827)	(405)
出售及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92	226
	<u>59,345</u>	<u>35,504</u>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59,345	35,504
存貨增加	(6,856)	(8,59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增加	(65)	(56,97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6,987)	41,655
	<u>45,437</u>	<u>11,588</u>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	45,437	11,588
已付所得稅	(2,197)	—
	<u>43,240</u>	<u>11,588</u>
<b>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b>		
已收股息收入	1	18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投資增加	(1,411)	—
預付土地租金增加	(1,055)	—
已收利息	827	405
聯營公司(借款)/還款淨額	(13,613)	1,986
出售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9,763	2,8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02	—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51,914	—
出售於附屬公司部分投資所得款項	—	6,00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2,780)	(17,842)
收購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41,904)	(2,775)
	<u>12,244</u>	<u>(9,356)</u>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2,244	(9,35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b>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b>		
已支付融資租賃負債之本金部分	(25,329)	(3,440)
少數股東貸款(減少)／增加	(997)	9,997
融資租賃付款之利息部分	(2,618)	(539)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51	460
已付發行股份費用	(3)	(21)
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派付股息	(16,465)	—
	<hr/>	<hr/>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45,261)	6,457
	<hr/>	<hr/>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b>	10,223	8,689
	<hr/>	<hr/>
<b>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44,934	36,245
	<hr/>	<hr/>
<b>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55,157	44,934
	<hr/> <hr/>	<hr/> <hr/>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後來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九日撤銷於開曼群島之註冊而遷冊至百慕達，並按照百慕達法例持續經營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位於香港北角英皇道625號26樓。本公司之股份自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並從事投資貿易活動。各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

第23至74頁所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財務報表遵守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

###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1 年內，本公司首次應用多項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及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各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及 業務合併－因二零零五年公司條例（修訂）作出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僱員福利－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匯率變動之影響－於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 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公平值選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與保險合約－財務擔保合約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礦產資源勘探及評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礦產資源勘探及評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5號	終止運作、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產生權益之權利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6號	參與特定市場產生之責任—廢棄電力及電子設備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上文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有變，惟對就現行及過往會計期間所呈報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 (a) 財務擔保合約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財務擔保合約」，該修訂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之定義，財務擔保合約指規定發行人須作出特定款項之合約，以付還持有人因特定欠款人未能按照債務文據原訂或經修訂條款於到期時還款而產生之損失。

本公司作為財務擔保合約之發行人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前，財務擔保合約並無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列賬，而該等合約披露為或然負債。財務擔保之撥備於可能需要流出資金以償還財務擔保責任及能夠可靠估計金額時方予確認。

採納此等修訂後，本公司所發行及未有指定為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會按其公平價值減發行有關財務擔保合約直接應佔成本確認。初步確認後，本公司按以下兩者之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i)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之金額；及(ii)初步確認之金額減(倘適用)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確認之累計攤銷。

就有關附屬公司根據融資租約之還款而向銀行作出之財務擔保而言，是項會計政策變動對所呈報本公司或本集團於現行及過往會計期間之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 (b) 租賃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該項詮釋推斷倘若一連串交易當中之交易本質上涉及轉讓指定資產之使用權轉讓一段協定時間以換取付款(或一連串付款)，即使並無法律形式之租賃，均可能包含一項租賃。本集團就租賃之會計政策已因此而變動，將欠缺法律形租賃之交易(或交易之一部分)計入為租賃。

本集團已遵照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之指引，並確認於中國製造印刷品之加工安排包含一項租賃。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本集團根據此項安排之付款已劃分為租賃部分應佔金額及製造商根據加工協議進行之製造服務。該兩項開支均已計入直接經營成本。此項變動對本集團現行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2.2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此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構成重大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 資本披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 披露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嚴重通脹經濟中之財務報告應用重列方針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估附帶衍生工具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sup>6</sup>

<sup>1</sup>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3.1 編製基準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述如下。

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之重估及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除外。計量基準於下文之會計政策詳述。

務請注意，編製財務報表時已使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現時事件及行動所深知作出，實際結果最終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 3.2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於結算日之少數股東權益是指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透過附屬公司擁有之股本權益應佔之附屬公司資產淨值部分。該等權益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股本變動表之權益內，與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列示。少數股東所佔本集團業績之權益在綜合收益表賬面列作本年度之溢利或虧損總額於少數股東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間之分配。

#### 3.3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指本公司有權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自其業務獲益之實體。於評估本公司是否控制另一間實體時，會考慮現時可行使之潛在投票權是否存在及其影響。附屬公司於本集團獲轉交控制權當日起計全數綜合於賬目內，並於終止控制日期起計不再綜合有關賬目。

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之交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予對銷。除非有關交易為所轉讓資產之減值提供憑證，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作對銷。

所收購附屬公司（受共同控制之合併實體除外）按收購法列賬。此涉及按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重估所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包括附屬公司之或有負債，而不論收購前是否於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列賬。初步確認時，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按其重估值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並用作其後按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之基準。倘收購成本少於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及或有負債公平價值，有關差額會直接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3 附屬公司 (續)

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附屬公司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入賬。本公司乃按於結算日之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將附屬公司之業績列賬。

#### 3.4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能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而並非附屬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之實體，一般持有其表決權20%至50%之股權。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權益法列賬。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商譽（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或於收購時所識別應佔聯營公司之公平價值調整。

商譽指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超出於收購當日本集團於被收購公司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公平淨值之權益。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分別計入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儲備。累計收購後變動會按投資賬面值調整。

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則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該聯營公司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支付款項。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交易之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惟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未變現虧損亦作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憑證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

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就聯營公司之業績列賬。

#### 3.5 外幣

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於綜合實體之獨立財務報表內，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為個別實體之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之匯兌損益，會於收益表確認。

以外幣列值並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並列作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一部分。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5 外幣 (續)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所有原先以與本集團之呈列貨幣不同之貨幣呈列之獨立財務報表均已換算為港幣。資產與負債已按於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元。收入與開支已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或報告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因此程序而產生之任何差額已於權益內之匯兌儲備處理。

#### 3.6 收益確認

本集團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能可靠地計量收益（如適用）時按以下基準確認收益：

- 廣告收入於有關刊物出版當日或參考廣告在網站之刊登期間按時間基準確認。
- 印刷收入及刊物銷售乃於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嫁予客戶時確認，一般為貨品交付及客戶收取貨品時。
-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之會計期間內參照按實質提供服務與將提供服務總計之比例評估之特定交易完成時間確認。
-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乃以直線法按有關租約年期確認。
-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 股息收入於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 廣告及宣傳開支於產生時在收益表扣除。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1(i)。

#### 3.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收購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出售所產生之損益乃出售該項資產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之差額，並於收益表內確認。

其後成本僅於與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項目之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列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獨立確認為資產（如適用）。維修及保養費等所有其他成本於產生之期間內於收益表扣除。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乃以直線法根據下列年率計算，以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其成本：

樓宇	超過50年或按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及裝置	20%
辦公室設備	20%
租賃裝修	20%至50% 或按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電腦設備及系統	33%
汽車	20%
機器	10%

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於每個結算日檢討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倘屬較短期間)租賃年期按同類別自置資產之相同方法折舊。

#### 3.8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自置或按租賃權益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之土地及/或樓宇，包括持作現時尚未定日後用途之土地。

倘本集團按經營租約持有物業權益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有關權益按個別物業分類及列賬為投資物業。任何分類為投資物業之物業權益會以按融資租約持有之方式列賬。

初步確認時，投資物業會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初步確認後，有關投資物業會按公平價值列賬。公平價值乃由具有關投資物業地點及性質之豐富經驗之外聘專業估值師釐定。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賬面值反映於結算日之市況。

公平價值變動或出售投資物業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產生之期間計入收益表。

#### 3.9 租賃

倘本集團決定有關一項或一連串交易之安排將特定資產之使用權按協定期間轉移以換取一筆或多筆款項，則有關安排屬或包括租賃。有關決定乃按評估安排性質作出，而不論有關安排是否屬法定格式之租賃。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9 租賃 (續)

(i) 租賃予本集團之資產之分類

本集團按租賃持有而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本集團之資產分類為按融資租約持有。並無將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本集團之租賃分類為經營租約，惟按經營租約持有而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物業，會按個別物業分類為投資物業，倘分類為投資物業，則以按融資租約持有之方式列賬（見財務報表附註3.8）。

(ii) 按融資租約取得之資產

倘本集團按融資租約取得資產之使用權，該等資產相當於租賃資產公平價值之金額或（倘屬較低金額）最低租賃付款現值（「初步價值」）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相關負債於扣除融資租約開支後會列作融資租約負債。

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其後之會計處理方法與同類購入資產所用者相同。相關融資租約負債會按租金付款減融資租約支出調減。

租金付款內含之融資租約支出會按租約年期自收益表扣除，以就各會計期間之融資租約負債結餘達致大致固定之支銷率。或有租金於產生之會計期間自收益表扣除。

(iii) 作為承租人之經營租約支出

倘本集團持有按經營租約持有之資產之使用權，根據租約所付款項會按租期以直線法自收益表扣除，惟倘另一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產生利益之模式則除外。所獲租約優惠於收益表確認為所付總租金淨額之一部分。或有租金於產生之會計期間自收益表扣除。

#### 3.10 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金以及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權益須進行減值檢測。

就評估減值而言，倘資產並無產生獨立於其他資產之現金流入，其可收回金額會按獨立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組別資產（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因此，部分資產會個別檢測減值，部分則按現金產生單位檢測。尤其是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相關業務合併協同效益之現金產生單位，為就內部管理而言本集團內監察商譽之最低層。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10 減值 (續)

包括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最少每年檢測一次，而不論有否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所有其他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則於有跡象顯示可能無法收回其賬面值時檢測減值。

減值虧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數額部分即時確認為支出。可收回金額為反映市況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反映幣值時間價值之現行市場評估及該資產之特定風險之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

就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所確認減值虧損初步計入商譽之賬面值。任何餘下之減值虧損會按比例自現金產生單位之其他資產扣除，惟資產之賬面值不得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倘能釐定）。

商譽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就其他資產而言，倘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正面變動，則會撥回減值虧損，惟有關資產賬面值不得超逾倘無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扣除折舊或攤銷）。

#### 3.11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按收購投資之目的將金融資產分類。於容許及適當情況下，金融資產之分類於每個報告日期重新評估。

所有金融資產於及僅於本集團參與訂立該工具之合約條文時方予確認。金融資產之一般購買於結算日期確認。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會按公平價值計量，倘並非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投資，則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倘自投資獲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轉讓或其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於各結算日，會檢討金融資產，以評估有否客觀跡象顯示減值。倘有該等跡象，則會按該金融資產之分類釐定及確認減值虧損。

(i)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購入目的為於短期出售，則會分類為持作買賣。

初步確認後，撥入此分類之金融資產會按公平價值計量，並於收益表確認公平價值變動。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11 金融資產 (續)

#####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性質而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攤銷成本按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後計算，包括屬實際利息及交易成本一部分之費用。

##### 金融資產之減值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以外之金融資產會於每個結算日檢討，以釐定有否客觀跡象顯示減值。倘有該等跡象，則會按以下方式計量及確認減值虧損：

##### (i)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倘有客觀跡象顯示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虧損，有關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日後信貸虧損）按該金融資產原本實際利息（即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息）折現現值間之差額。虧損金額會於減值產生之期間在收益表確認。

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地關乎於確認減值後之事件，則早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將予撥回，惟於撥回減值當日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不得超逾倘無確認減值而原應釐定之攤銷成本。撥回金額於撥回產生之期間在收益表確認。

##### (ii) 按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減值虧損金額為該金融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同類金融資產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之現值之差額。有關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 3.12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先進先出法計算。成本包括原材料及（倘適用）直接勞工成本及將存貨達致現況所產生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任何適用銷售開支。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13 所得稅之會計方法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所得稅資產及／或負債包括現行或上個報告期間應向稅務機關支付或提出而於結算日尚未支付之責任或索償，乃根據其有關財政期間之適用稅率及稅務法例，按照本年度之應課稅溢利計算。所有即期稅務資產或負債之變動於收益表確認為所得稅開支一部分。

遞延稅項乃就於結算日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其相關稅基間之暫時差額，按負債法計算。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可結轉稅項虧損及其他未動用稅項抵免確認，惟須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

倘暫時差額因商譽或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不影響應課稅或會計溢利或虧損之交易當中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則不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遞延稅項不計折現，按預期付還負債或變現資產之期間適用而於結算日已實施或大致實施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之變動乃於收益表中確認，倘與於股本直接扣除或計入之項目有關，則於股本中確認。

#### 3.1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所涉及價值變動風險輕微之短期高流通量投資，例如銀行存款。

#### 3.15 股本

普通股乃分類為權益。股本乃使用已發行股份之面值釐定。

與發行股份有關之任何交易成本乃自股份溢價（扣除任何相關所得稅利益）中扣除，惟以股本交易之直接成本增加為限。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16 僱員福利

##### (i)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中國」)之僱員提供數項員工退休計劃,包括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管理基金保管。退休福利計劃之資金一般來自僱員及有關集團公司之供款。於收益表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指本集團應向該等計劃作出之供款。

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須為其僱員參與由有關地方政府機關統籌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並須按其僱員有關收入之某一特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而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進一步責任。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前,本集團於香港為其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一個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之資金來自僱員及本集團之每月供款,供款額視乎服務本集團任期而定介乎僱員基本薪金之5%至7.5%。本集團根據職業退休計劃作出之供款可以因僱員於可享有供款所得全部權益前退出該計劃而沒收之供款扣減。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條例」)批准職業退休計劃為強積金獲豁免職業退休計劃。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亦根據強積金條例為選擇強積金計劃之現有僱員及於該日或之後聘用之合資格員工設立強積金計劃。倘相關員工選擇強積金計劃,根據職業退休計劃屬於員工之退休計劃利益於強積金計劃中維持不變。根據強積金計劃,合資格僱員須按其每月基本薪金之5%供款,而本集團之供款將為有關收入之5%,每月供款上限為1,000 港元,而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之法定或推定責任。

##### (ii)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

所有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出而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歸屬之股份付款安排,乃於財務報表確認。本集團推行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賠償計劃,以為其僱員及董事提供酬金。

僱員提供以換取獲授任何股份付款賠償之所有服務乃按照其公平價值計量。此乃參照所獲得之購股權而間接釐定,其之價值乃於授出日期評估,而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歸屬情況之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16 僱員福利 (續)

##### (ii)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 (續)

所有以股份支付之賠償最終於收益表確認為開支，並在股本內僱員賠償儲備相應入賬。倘歸屬期或其他歸屬條件適用，則開支會於歸屬期內按照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最佳可得估計分配。於假設預期可予行使之購股權數目時會計入非市場歸屬情況。倘有任何跡象顯示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與過往之估計不同，則會於其後修訂估計。倘最終行使之購股權較原先估計者少，則毋須對於過往期間已確認之開支進行任何調整。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所收取之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最多為所發行股份之面值）會分配至股本，任何超出之數記錄為股份溢價。

當購股權獲行使、沒收或於到期日尚未行使，早前於僱員賠償儲備確認之金額將繼續於僱員賠償儲備持有。

##### (iii) 花紅計劃

本集團就在合約上有責任支付而根據過往慣例已產生推定責任之花紅確認負債及開支。

#### 3.17 有關連人士

以下各方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個或多個中介人：

- 控制本集團、被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到共同控制；
- 擁有本集團之權益使其能對本集團行使重大影響力；
- 對本集團有共同控制權；

##### (ii) 共同控制企業；

##### (iii) 聯營公司；

##### (iv) 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v) 第(i)或第(iv)項所指任何個別人士之近親；

##### (vi) 第(iv)或第(v)項所指任何個別人士直接或間接能控制、共同控制或行使重大影響力或重大投票權之實體；或

##### (vii) 本集團或屬於本集團有關連人士之實體為其僱員而設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18 金融負債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融資租賃負債及欠集團公司款項。

金融負債乃於本集團參與訂立工具合約協議時確認。所有利息相關開支乃於收益表之財務費用確認為開支。

金融負債於負債責任履行或註銷或到期時終止確認。

倘現行金融負責以由相同借款人按不同條款作出之另一項金融負債取代，或現行負債之條款大幅修訂，則有關取代或修訂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各賬面值間之差額會於收益表確認。

##### 融資租約負債

融資租約負債按初步價值減償還租約本金部分計量（見財務報表附註3.9(ii)）。

#####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價值扣除所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間之任何差額按實際利息法於借款期在收益表確認。

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惟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遞延負債付還期至最少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則作別論。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欠集團公司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欠集團公司款項初步按其公平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3.19 或有負債

倘不可能需要流出經濟利益或無法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有關責任會披露為或有負債，惟經濟利益極不可能流出則作別論。其存在與否取決於一或多項未來事件發生與否之可能出現責任亦披露為或有負債，惟經濟利益極不可能流出則作別論。

或有負債於將購買價分配至一項業務合併中所收購資產及負債過程中確認，初步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計量，其後按上述類似規定確認之金額與初步確認金額減任何累計攤銷（倘適用）之較高者計量。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20 作出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合約為要求發行人(或擔保人)作出特定付款,以付還持有人因特定欠款人未能按照債務文據條款於到期時付款所產生損失之合約。

倘本集團作出財務擔保,擔保之公平價值初步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確認為遞延收入。倘就作出擔保已收或應收代價,有關代價會按適用於該類資產之本集團政策確認。倘無收取或應收代價,則於初步確認遞延收入時即時於收益表確認開支。

初步確認為遞延收入之擔保金額按擔保年期於收益表攤銷為所作出財務擔保之收入。此外,倘擔保持有人可能要求本集團履行擔保及有關向本集團索償金額預期超出現行賬面值(即初步確認金額減累計攤銷(倘適用)),則確認撥備。

#### 3.21 分部報告

分部乃指本集團一個可清楚界定之組成部分,經營提供之產品或服務之業務(按業務劃分),或在某一特定經濟環境經營提供產品或服務之業務(按地區劃分)之有關風險與回報均與其他分部不同。

根據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就本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已決定以業務分部呈列為主要報告形式,而以地區分部呈列為次要報告形式。

分部收入、支出、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一個分部直接應佔之項目,以及可按合理基準向有關分部劃撥之項目。分部資產主要包括存貨、應收款項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經營現金,但不包括企業資產、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投資物業。分部負債主要包括經營負債,但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及因融資而非營運產生之負債。分部收入、支出、資產及負債就綜合賬目程序一部分對銷集團成員公司間之結餘款額及集團成員公司間之交易前釐定,除非集團實體屬同一分部則作別論。

分部資本開支乃於本期間內購入且預期可使用一個期間以上之分部資產所引致成本總額。

未劃撥項目主要包括投資物業、遞延稅項負債、企業資產與負債、企業及融資費用。

就地區分部報告而言,銷售乃按照客戶所在國家分類,而分部資產及資本開支則以資產所在地分類。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之預期）持續評估。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從推算所得的會計估計通常有別於相關實際結果。以下論述導致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於下個財政年度出現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有關估計及假設：

#### (i)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以現有市況及銷售同類產品之過往經驗為基準進行，並可因競爭對手因應市況變動所採取行動而顯著改變。管理層將於結算日前重新評估有關估計。

#### (ii) 估計應收款項及貸款減值

本集團對應收款項及貸款減值之政策為於適當情況下，按管理層判斷評估是否可收回款項及賬款賬齡。評估該等應收款項及貸款最終實現與否時，須作出大量判斷，包括各欠款人現行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倘本集團欠款人之財務狀況轉壞，以致其付款之能力減弱，則或須就減值作出額外撥備。

#### (iii) 所授出購股權之估值

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乃使用柏力克·舒爾斯估值模式，按照本集團管理層於計算時作出之重大估計及假設，包括所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年期為五年（按照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股價波幅（參照歷史數據釐定）及加權平均股價計算。有關該等輸入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 (iv) 折舊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物業由資產投入生產之日起，以直接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董事所估計本集團擬自使用該等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日後經濟利益之期間。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 (v) 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不同司法權區之所得稅。於釐定稅項撥備金額及有關稅項之繳付時間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日常業務過程中有大量難以確定最終稅項之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項最終稅款與最初記錄之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計算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 5. 收益及營業額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廣告收入	192,622	160,570
印刷收入	105,711	66,533
	<b>298,333</b>	<b>227,103</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資料

## 主要分部形式－業務分部

本集團按國際基準分為三個主要業務分部：

廣告 — 於不同刊物及雜誌提供廣告服務。

印刷 — 印刷書籍及雜誌。

投資 — 買賣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廣告		印刷		投資		綜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收益								
— 對外銷售	<b>192,622</b>	160,570	<b>105,711</b>	66,533	—	—	<b>298,333</b>	227,103
分部業績	<b>36,076</b>	29,422	<b>13,984</b>	(347)	<b>7,910</b>	257	<b>57,970</b>	29,332
未分配經營收入							<b>15,525</b>	10,881
未分配經營費用							<b>(6,615)</b>	(1,346)
經營溢利							<b>66,880</b>	38,867
財務費用							<b>(2,618)</b>	(539)
除所得稅前溢利							<b>64,262</b>	38,328
所得稅開支							<b>(5,982)</b>	(1,060)
本年度溢利							<b>58,280</b>	37,268
分部資產	<b>65,327</b>	74,998	<b>127,296</b>	97,022	<b>28,846</b>	162	<b>221,469</b>	172,18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b>20,389</b>	5,365
未分配資產							<b>11,610</b>	41,030
總資產							<b>253,468</b>	218,577
分部負債	<b>24,987</b>	21,128	<b>35,975</b>	58,601	—	—	<b>60,962</b>	79,729
未分配負債							<b>4,899</b>	1,647
總負債							<b>65,861</b>	81,376
<b>其他資料</b>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b>21</b>	—	—	—	—	—	<b>21</b>	—
資本開支	<b>3,001</b>	5,797	<b>43,174</b>	37,880	—	—	<b>46,175</b>	43,677
折舊	<b>3,276</b>	3,303	<b>8,702</b>	1,643	—	—	<b>11,978</b>	4,946
應收賬款減值	<b>2,087</b>	698	—	—	—	—	<b>2,087</b>	698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資料 (續)

## 次要分部形式－地區分部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六個主要地區。下表提供本集團銷售按客戶所在國家分類之市場地區分析。

按地區市場分析之銷售：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香港	87,657	83,790
中國內地	111,052	77,246
澳洲	72,843	52,494
美國	2,938	6,485
英國	21,930	5,064
新西蘭	1,598	2,024
其他地區	315	—
	<u>298,333</u>	<u>227,103</u>

以下為分部資產之賬面值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及預付土地租金按資產所在地區之分析。

	分部資產		資本開支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香港	126,611	119,732	3,704	1,909
中國內地	94,858	52,450	42,471	41,768
	<u>221,469</u>	<u>172,182</u>	<u>46,175</u>	<u>43,677</u>

## 7. 財務費用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融資租約支出	<u>2,618</u>	<u>539</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21	—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653	549
— 其他服務	350	—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47,797	23,153
折舊（附註）：		
— 自置資產	10,302	4,350
— 租賃資產	1,676	596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0）	43,059	33,016
應收賬款減值	2,087	698
出售及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92	226
有關下列項目之經營租約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項下界定之租賃所付最低租金：		
— 租賃物業及生產設施	5,704	3,073
— 互聯網專線	156	84
匯兌虧損淨額	—	734
並計入下列各項：		
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	(1)	(18)
超出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成本之款項	(254)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附註17）	—	(3,140)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包括在其他經營收入）	(9,149)	(239)
出售部分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之收益	—	(6,000)
利息收入	(827)	(405)
匯兌收益淨額	(1,524)	—
投資物業之經營租約租金收入	(953)	(1,334)

附註：折舊開支9,78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523,000港元）及2,19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423,000港元）已分別計入直接經營成本及行政費用。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董事酬金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 (a)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董事之酬金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股本結算 之股份付款 開支 (附註) 千港元	合計 合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b>執行董事</b>					
何淑儀女士	—	870	12	—	882
劉竹堅先生	—	3,000	—	—	3,000
<b>非執行董事</b>					
林美蘭女士	50	—	—	—	50
李澄明先生	50	—	—	—	50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先生	50	—	—	—	50
溫兆裘先生	50	—	—	—	5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鄭炳權先生	110	—	—	—	110
林李靜文女士	110	—	—	—	110
田耕熹先生	110	—	—	—	110
	<u>530</u>	<u>3,870</u>	<u>12</u>	<u>—</u>	<u>4,412</u>
<b>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b>執行董事</b>					
何淑儀女士	—	750	12	79	841
劉竹堅先生	—	—	—	—	—
<b>非執行董事</b>					
林美蘭女士	45	—	—	—	45
李澄明先生	45	—	—	—	45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先生	45	—	—	—	45
溫兆裘先生	45	—	—	—	45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鄭炳權先生	100	—	—	—	100
林李靜文女士	100	—	—	—	100
田耕熹先生	78	—	—	—	78
	<u>458</u>	<u>750</u>	<u>12</u>	<u>79</u>	<u>1,299</u>

附註：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乃按附註3.16(ii)所載本集團有關股份僱員補償交易之會計政策計算。有關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之購股權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董事酬金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續)

##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本年度之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位(二零零五年:一位)董事,其酬金已於上文呈列之分析中反映。本年度應付其餘三位(二零零五年:四位)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及其他福利	5,920	5,33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1	72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	—	24
	<u>5,951</u>	<u>5,426</u>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人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酬金範圍		
零至1,000,000港元	—	3
1,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2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u>1</u>	<u>1</u>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並無支付酬金予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報酬,而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亦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10.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39,977	29,809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附註31)	332	56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37)	1,872	1,282
其他福利	<u>878</u>	<u>1,356</u>
	<u>43,059</u>	<u>33,016</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作出。由於本集團自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結轉過往年度之可扣稅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海外所得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就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5,019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3	—
遞延稅項		
本年度(附註29)	930	1,060
	<u>5,982</u>	<u>1,060</u>

稅項支出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會計溢利對照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u>64,262</u>	<u>38,328</u>
除所得稅前溢利之名義稅項·		
按有關課稅司法權區之適用		
所得稅稅率計算	10,249	4,720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6,450)	(1,381)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362	2,286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736	2,691
未確認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470)	60
動用之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2,478)	(7,31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3	—
<b>所得稅支出</b>	<u>5,982</u>	<u>1,060</u>

## 1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55,10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7,094,000港元)中，已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處理溢利33,60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8,590,000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股息

(a) 年內有關之股息：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0.02港元(二零零五年:零)	5,488	—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0.05港元(二零零五年:0.04港元)	13,740	10,969
擬派特別股息每股0.025港元(二零零五年:零)	6,870	—
上個財政年度有關之額外末期股息	8	—
	<u>26,106</u>	<u>10,969</u>

於結算日後擬派之末期及特別股息並未確認為於結算日之負債，惟已反映為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繳入盈餘分派，並已設立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儲備。

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將於結算日後分派，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批准，方可作實。

(b) 上個財政年度有關並於年內批准及派付之股息：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上個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	10,969	—
上個財政年度之額外末期股息	8	—
	<u>10,977</u>	<u>—</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溢利	55,102	37,094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六年 千股	二零零五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74,517	273,431
已授出購股權之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1,799	2,076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76,316	275,507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及系統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成本	—	665	1,132	256	26,472	233	—	28,758
累計折舊	—	(659)	(1,106)	(166)	(23,187)	(233)	—	(25,351)
<b>賬面淨值</b>	<b>—</b>	<b>6</b>	<b>26</b>	<b>90</b>	<b>3,285</b>	<b>—</b>	<b>—</b>	<b>3,407</b>
截至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6	26	90	3,285	—	—	3,407
匯兌差額	—	7	2	5	45	—	—	59
添置	—	1,201	459	11,374	5,569	856	24,218	43,677
出售	—	—	—	—	(226)	—	—	(226)
折舊	—	(129)	(60)	(1,244)	(2,832)	(82)	(599)	(4,946)
<b>期末賬面淨值</b>	<b>—</b>	<b>1,085</b>	<b>427</b>	<b>10,225</b>	<b>5,841</b>	<b>774</b>	<b>23,619</b>	<b>41,971</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樓宇 千港元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及系統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成本	—	1,874	1,594	11,637	31,869	1,089	24,218	72,281
累計折舊	—	(789)	(1,167)	(1,412)	(26,028)	(315)	(599)	(30,310)
<b>賬面淨值</b>	<b>—</b>	<b>1,085</b>	<b>427</b>	<b>10,225</b>	<b>5,841</b>	<b>774</b>	<b>23,619</b>	<b>41,971</b>
截至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1,085	427	10,225	5,841	774	23,619	41,971
匯兌差額	—	6	2	2	28	—	—	38
添置	453	491	124	1,862	1,757	108	40,325	45,120
出售	—	—	—	—	(574)	(320)	—	(894)
折舊	(9)	(296)	(113)	(2,684)	(3,240)	(233)	(5,403)	(11,978)
<b>期末賬面淨值</b>	<b>444</b>	<b>1,286</b>	<b>440</b>	<b>9,405</b>	<b>3,812</b>	<b>329</b>	<b>58,541</b>	<b>74,257</b>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成本	453	2,374	1,705	13,507	31,758	517	64,543	114,857
累計折舊	(9)	(1,088)	(1,265)	(4,102)	(27,946)	(188)	(6,002)	(40,600)
<b>賬面淨值</b>	<b>444</b>	<b>1,286</b>	<b>440</b>	<b>9,405</b>	<b>3,812</b>	<b>329</b>	<b>58,541</b>	<b>74,257</b>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賬面值包括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淨值20,664,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3,238,000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預付土地租金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	—
累計攤銷	—	—
<b>賬面淨值</b>	<b>—</b>	<b>—</b>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添置	1,055	—
攤銷	(21)	—
<b>期末賬面淨值</b>	<b>1,034</b>	<b>—</b>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55	—
累計攤銷	(21)	—
<b>賬面淨值</b>	<b>1,034</b>	<b>—</b>

本集團之預付土地租金指購置一幅位於香港按中期租約持有之土地當中使用權益預付之款項。

## 17. 投資物業

本集團所有按經營租約持有以賺取租金之物業權益乃按公平價值模式計算，並按投資物業分類及列賬。有關經營租約安排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於資產負債表呈列之賬面值變動概述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39,800	36,660
出售	(39,800)	—
公平價值調整之收益淨額(附註8)	—	3,14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b>—</b>	<b>39,800</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投資物業 (續)

投資物業由一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行雍盛資產評估及房地產顧問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重估。估值乃按照活躍地產市場之現行價格進行。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乃位於香港，並按中期經營租約持有。

有關投資物業已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售出。

###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 (按成本)	62,030	62,030
減: 減值虧損	(62,030)	(62,030)
	<u>—</u>	<u>—</u>

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

###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i>非即期部分:</i>				
非上市股份, 按成本減減值虧損			—	—
收購產生商譽 (附註(a))	1,411	—	—	—
應佔資產淨值	<u>—</u>	<u>—</u>	<u>—</u>	<u>—</u>
	<u>1,411</u>	<u>—</u>	<u>—</u>	<u>—</u>
<i>即期部分:</i>				
聯營公司借款 (附註(b))				
— 三慧顧問有限公司	70	70	70	70
— PPG Investments Limited (「PPGI」)	27,649	14,036	—	—
	<u>27,719</u>	<u>14,106</u>	<u>70</u>	<u>70</u>
減: 減值虧損	(8,741)	(8,741)	—	—
	<u>18,978</u>	<u>5,365</u>	<u>70</u>	<u>70</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附註：

- (a) 上述商譽與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進一步收購PPGI間接權益由20%增至50%相關。於結算日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PPGI為投資工具，除投資於出版之友印務集團有限公司（「出版之友」）50%權益外並無參與任何重大業務交易。出版之友於香港從事印刷業務，向本集團提供印刷服務（見財務報表附註39）。鑑於上述，本公司董事主要按出版之友之財務資料進行商譽減值檢測。

#### 商譽減值檢測

商譽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按管理層批准之一年財務預算預測現金流量，並推斷有關年期為五年。使用價值計算所用主要假設與期內折現率及增長率相關。管理層按反映幣值時間價值之現行市場評估及出版之友所涉及特定風險之稅前率估計折現率。增長率按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作出。現金流量預測所用折現率為4%。所用增長率假定為零。管理層相信，上述主要假設任何合理可預見變動，不會導致商譽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

- (b) 聯營公司借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c) 聯營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 經營國家及 法定實體類別	本公司直接/間接* 所持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Oriental Touch China Limited	45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有限公司	45% *	攝影圖片銷售
PPG Investments Limited	5,0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有限公司	50% *	投資控股
三慧顧問有限公司	35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	香港 有限公司	35%	暫無營業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d)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收益 千港元	溢利/ (虧損) 千港元
<b>二零零六年</b>					
100%	28,440	55,856	(27,416)	17	(221)
<b>本集團實際權益</b>	<b>14,182</b>	<b>27,886</b>	<b>(13,704)</b>	<b>6</b>	<b>(116)</b>
<b>二零零五年</b>					
100%	43,431	70,620	(27,189)	66	3,746
<b>本集團實際權益</b>	<b>8,719</b>	<b>14,154</b>	<b>(5,435)</b>	<b>23</b>	<b>758</b>

上述財務資料乃按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

本集團並無就本集團聯營公司確認虧損116,000港元(二零零五年:溢利758,000港元)。未確認之累計虧損為5,55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436,000港元)。

### 20. 附屬公司欠款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附屬公司欠款		
— 按年利率7厘計息(二零零五年:2厘)	33,047	34,715
— 免息	119,717	95,023
小計	152,764	129,738
減: 減值虧損	(6,329)	(3,244)
	<b>146,435</b>	<b>126,494</b>

附屬公司欠款為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 21. 欠附屬公司款項

欠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原料	13,647	6,972
在製品	1,382	1,432
製成品	426	195
	<u>15,455</u>	<u>8,599</u>

## 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63,287	63,512
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12,437	14,234
	<u>75,724</u>	<u>77,746</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按發單日期及扣除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9,792	13,355
31至60天	13,385	12,310
61至90天	8,602	11,982
91至120天	12,280	16,969
121至150天	6,623	6,647
150天以上	2,605	2,249
	<u>63,287</u>	<u>63,512</u>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7至150天之信貸期(二零零五年:7至150天)。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b>持作買賣</b>		
股本證券·於香港上市	11,452	162
上市證券之市值	11,452	162

### 2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以下各部分：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銀行及現金結餘	27,707	20,534	775	226
於經紀之現金	16,450	—	39	—
短期銀行存款	11,000	24,400	10,000	—
	<u>55,157</u>	<u>44,934</u>	<u>10,814</u>	<u>226</u>

本集團短期銀行存款之實際利率介乎3.3厘至3.8厘(二零零五年:3.56厘至4厘)。該等存款之到期期間介乎1天至3天(二零零五年:3至13天),可在不收取最後存款期間之任何利息情況下即時取消。

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包括為數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而存放於中國之銀行之銀行結餘3,798,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031,000港元)。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之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認可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 2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0,516	33,067
其他應付款項	23,095	17,379
	<u>43,611</u>	<u>50,446</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0至30天	6,554	6,044
31至60天	4,355	7,552
61至90天	4,466	9,292
91至120天	1,161	4,361
120天以上	3,980	5,818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u>20,516</u>	<u>33,067</u>

## 27. 融資租約負債

融資租約責任之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到期	4,667	5,168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到期	15,181	18,954
融資租約之未來財務費用	19,848	24,122
	(2,443)	(3,728)
融資租約負債之現值	<u>17,405</u>	<u>20,394</u>

融資租約負債之現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到期	3,691	3,808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到期	13,714	16,586
減：於一年內到期，列作流動負債之部分	17,405	20,394
	(3,691)	(3,808)
列作非流動負債之非即期部分	<u>13,714</u>	<u>16,586</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融資租約負債 (續)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融資租約負債20,394,000港元已於二零零六年悉數償還。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多項機器訂立融資租約，租期為五年。該等租約並無續約選擇或任何或然租金規定。

### 28. 少數股東貸款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少數股東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家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貸款被視為已透過將貸款悉數撥充資本作該附屬公司已發行新普通股償還。該公司之新股份於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29. 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乃根據負債法以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現行稅率按暫時差額計算。

#### 本集團

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060	—
於收益表扣除之遞延稅項(附註11)	930	1,06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990</u>	<u>1,060</u>

以下為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於本年度及上個年度之變動：

	加速稅項折舊		公平價值收益		稅務虧損		合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438	566	890	—	(2,268)	(566)	1,060	—
於收益表扣除／ (計入)	2,527	1,872	(890)	890	(707)	(1,702)	930	1,06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4,965</u>	<u>2,438</u>	<u>—</u>	<u>890</u>	<u>(2,975)</u>	<u>(2,268)</u>	<u>1,990</u>	<u>1,060</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9. 遞延稅項負債 (續)

## 本公司

由於並無任何暫時差額，因此並無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就遞延稅項撥備。

於結算日，未確認可扣稅暫時差額之主要部分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折舊與折舊撥備之差額	1,448	1,176	—	—
未動用之稅務虧損	6,974	15,446	2,720	1,042
	<u>8,422</u>	<u>16,622</u>	<u>2,720</u>	<u>1,042</u>

由於無法預測可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於財務報表確認可扣稅暫時差額。根據現行稅務法例，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所有稅務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並無到期日，惟兩家（二零零五年：三家）中國附屬公司產生之稅務虧損合共4,22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622,000港元）將於產生虧損之年度起計五年後屆滿。

## 30. 股本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	<u>500,000</u>	<u>100,000</u>	<u>5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274,218	54,844	272,500	54,500
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附註)	<u>582</u>	<u>116</u>	<u>1,718</u>	<u>344</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74,800</u>	<u>54,960</u>	<u>274,218</u>	<u>54,844</u>

附註：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之股本增加為按財務報表附註31所述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之股份。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

#### 創業板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三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的創業板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藉以給予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獎勵，該項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日屆滿。董事會已成立委員會，以管理創業板購股權計劃，該董事委員會可酌情授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全職僱員（包括全職執行董事）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認購價將不低於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在聯交所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承授人須於接納授出之購股權時，支付1港元之象徵式代價。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章，除非獲得股東事先批准，否則購股權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能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而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授予同一僱員之購股權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能超過已發行股本之1%。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將以發行本公司普通股支付。除本公司普通股外，本集團並無任何購回或支付購股權之法定或推定責任。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創業板購股權詳情如下：

購股權類別	授出日期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歸屬期	可行使期間	每股行使價 港元
2003	二零零三年七月二日	1,875,000	二零零三年七月二日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	二零零四年七月二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	0.24 (附註)
2004(a)	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七日	3,000,000	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七日至二零零五年五月十六日	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	0.28 (附註)
2004(b)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	250,000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八日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九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	0.43
2005	二零零五年七月七日	1,250,000	二零零五年七月七日至二零零六年七月六日	二零零六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	0.80

附註：於二零零四年股份合併後，購股權之行使價由最初0.012港元及0.014港元分別調整至0.24港元及0.28港元。購股權數目亦因股份合併調整。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續)

## 創業板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根據創業板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變動：

年份	承授人	購股權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年內授出	本年內沒收	本年內行使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零六年	董事	2004(a)	250,000	—	—	—	250,000	
		2004(b)	250,000	—	—	—	250,000	
			500,000	—	—	—	500,000	
	僱員	2003	585,000	—	—	(260,000)	325,000	
		2004(a)	1,322,000	—	(1,000)	(322,000)	999,000	
		2005	1,150,000	—	—	—	1,150,000	
	小計		3,057,000	—	(1,000)	(582,000)	2,474,000	
	合計		<b>3,557,000</b>	<b>—</b>	<b>(1,000)</b>	<b>(582,000)</b>	<b>2,974,000</b>	
	二零零五年	董事	2004(a)	250,000	—	—	—	250,000
			2004(b)	250,000	—	—	—	250,000
			500,000	—	—	—	500,000	
僱員		2003	1,125,000	—	—	(540,000)	585,000	
		2004(a)	2,500,000	—	—	(1,178,000)	1,322,000	
		2005	—	1,250,000	(100,000)	—	1,150,000	
小計			3,625,000	1,250,000	(100,000)	(1,178,000)	3,057,000	
合計			<b>4,125,000</b>	<b>1,250,000</b>	<b>(100,000)</b>	<b>(1,178,000)</b>	<b>3,557,000</b>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授出任何新購股權。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自僱員就接納所授出購股權獲取之總代價為7港元。
- (ii) 截至本年報刊發日期，根據創業板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普通股為351,000股，相當於已發行股本之0.1%。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 (續)

## 創業板購股權計劃 (續)

- (iii) 本公司每股面值0.20港元之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二零零四年五月十四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八日及二零零五年七月六日(即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之營業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分別為0.24港元(經調整)、0.28港元(經調整)、0.43港元及0.80港元。
- (iv) 本公司每股面值0.20港元之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一日(即緊接購股權獲行使當日前之營業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分別為0.82港元及1.15港元。
- (v)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日、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七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及二零零五年七月七日根據有關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計量之公平價值分別約為170,000港元、467,000港元、69,000港元及663,000港元。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時用作計算購股權之公平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零五年 七月七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九日	二零零四年 五月十七日	二零零三年 七月二日
預期波幅(按照本公司 股份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一日至 授出日期止期間之收市價之 年度化歷史波幅計算)	80.80%	77.90%	80.52%	74.33%
預期年期(年)	5	5	5	5
無風險利率(為五年期外匯基金 於授出日期之概約收益率)	3.32%	2.68%	3.77%	2.95%
預期股息率	無	無	無	無

合共33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69,000港元)僱員賠償開支已計入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並於權益計入相應款額。由於所有交易均為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交易,因此並無確認任何負債。

## 32. 儲備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股份溢價	54,097	54,065
僱員賠償儲備	1,283	951
匯兌儲備	45	65
合併儲備	(43,897)	(43,897)
繳入盈餘	7,925	34,031
出資	-	521
保留盈利	80,575	25,473
	<u>100,028</u>	<u>71,209</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儲備 (續)

上述儲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第26頁之綜合股本變動表。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僱員 賠償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53,970	382	62,919	(84,139)	33,132
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116	—	—	—	116
發行股份費用	(21)	—	—	—	(21)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	—	569	—	—	569
本年度溢利	—	—	—	38,590	38,590
擬派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 (附註13)	—	—	(10,969)	—	(10,969)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54,065	951	51,950	(45,549)	61,417
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35	—	—	—	35
發行股份費用	(3)	—	—	—	(3)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	—	332	—	—	332
本年度溢利	—	—	—	33,607	33,607
已派二零零五年額外末期股息 (附註13)	—	—	(8)	—	(8)
已派二零零六年中期股息 (附註13)	—	—	(5,488)	—	(5,488)
擬派二零零六年末期及特別股息 (附註13)	—	—	(20,610)	—	(20,610)
<b>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54,097</b>	<b>1,283</b>	<b>25,844</b>	<b>(11,942)</b>	<b>69,282</b>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包括：

- (i) 二零零零年集團重組所產生之17,919,000港元，指Recruit (BVI) Limited於集團重組生效日期之綜合股東資金價值超出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發行之股本面值之差額；及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儲備 (續)

- (ii) 二零零三年本公司股本重組時之削減股本引起之45,000,000港元，股本重組涉及：(a)透過註銷已發行股本，數額為每股已發行股份之已繳足股款0.04港元，將股份之面值由每股0.05港元削減至每股0.01港元，及將每股未發行股份拆細為五股未發行新股份；及(b)於實施上述削減股份面值後，維持本公司法定股本在100,000,000港元，但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

並已扣減：

- (iii) 35,701,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10,969,000港元) 累計擬派股息或已派股息。

本公司可予分派儲備包括其繳入盈餘及保留溢利。

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 (經修訂)，本公司可以分派繳入盈餘。然而，在下列情況下，本公司不得自繳入盈餘分派或支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 (a) 公司現時或支付股息後未能清償到期債務；或
- (b) 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將少於其負債、已發行股本和股份溢價之總和。

### 33. 經營租賃承擔

####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未來最低租金總額之應付期滿情況如下：

	租賃物業及生產設施		互聯網專線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117	5,419	276	49
第二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12,444	13,333	172	-
五年後	8,921	22,589	-	-
	<u>26,482</u>	<u>41,341</u>	<u>448</u>	<u>49</u>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賃或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項下界定之租賃多項物業及生產設施以及互聯網專線。該等租賃初步為期一至十年，可選擇於到期日或本集團與各業主／承租人雙方同意之日期重續租賃及重新磋商條款。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經營租賃承擔(續)

## 本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二零零五年：無)。

## 34. 經營租賃安排

##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款總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	953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17所述，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投資物業。該等租賃安排初步為期兩年，不可選擇於到期日或本集團與各租戶雙方同意之日期重續租賃條款。租賃條款一般亦規定租戶支付保證金。

## 本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經營租賃安排(二零零五年：無)。

## 35. 資本承擔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有關以下各項之資本開支：

就購置物業、廠房及  
設備已訂約但尚未在  
財務報表內撥備

499	1,884	—	—
-----	-------	---	---

## 36. 公司擔保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所提供及已動用之公司擔保*	—	—	14,000	16,000
---------------	---	---	--------	--------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財務報表附註27所載就向金融機構作出若干融資租賃付款向其非全資附屬公司提供擔保24,7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3,060,000港元)，其中已動用14,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6,000,000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公司擔保 (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擔保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不會產生重大負債，而本公司所提供公司擔保之公平價值極微。

### 37. 退休福利計劃

以下為本集團就僱員所作出之退休福利供款 (扣除沒收供款) 之詳情，有關款項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收益表內處理：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總額	1,872	1,329
減：年內沒收之供款	—	(4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淨額 (附註10)	<u>1,872</u>	<u>1,282</u>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沒收供款可用作抵銷本集團日後之應付供款。

###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主要非現金交易

- (a)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於租賃開始時資本總值為22,340,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23,834,000港元) 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訂立融資租賃安排。
- (b) 少數股東貸款撥充資本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 39. 有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本公司與屬本公司有關連人士之附屬公司之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並無於本附註內披露。除財務報表附註19、20及21披露者外，本集團與其他有關連人士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之其他重大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 (a)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向本集團聯營公司PPGI持有50%權益之有關連公司出版之友印務集團有限公司支付印刷費用12,536,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12,861,000港元)。有關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並按本集團與訂約方雙方協定之價格收費。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有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續)

#### (b)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為本公司董事。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別人士之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付予該等人士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a)。

### 40. 控股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青田集團有限公司，而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City Apex Limited。

### 41.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 地點/國家及 法定實體類別	股份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 股款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 所持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sup>^</sup>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1010 Group Limited	二零零五年 一月十日	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股	33,000,000港元	73%	投資控股，香港
滙星印刷國際 有限公司	二零零五年 一月十日	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股	1港元	73%	提供印刷服務，香港
卓越出版社 有限公司	一九九七年 九月二十六日	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0港元	100%	出版及投資 買賣，香港
宜勁有限公司	二零零四年 九月十五日	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股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才庫廣告 有限公司	一九九一年 四月二十三日	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5,000港元	95%	提供廣告服務，香港
Recruit (BVI) Limited	二零零零年 三月十五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才庫(中國)控股 有限公司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普通股	1美元	95%	投資控股，香港
才庫媒體有限公司	一九九四年 一月十八日	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股	213,536港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1.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 地點/國家及 法定實體類別	股份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 股款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 所持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sup>^</sup>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才庫招聘資源 有限公司	二零零五年 四月七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普通股	2,564,102美元	95%	投資控股, 香港
才庫資訊科技 有限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七日	香港, 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0港元	95%	提供網站發展及 資訊科技服務, 香港
Recruit Media Limited (前稱才庫(中國投資) 有限公司)	二零零四年 七月二十六日	香港, 有限公司	普通股	1港元	100%	提供廣告服務, 香港
才庫網絡廣告 有限公司 (前稱才庫出版 有限公司)	一九九九年 四月三十日	香港, 有限公司	普通股	52,000,000港元	95%	提供廣告服務, 香港
文化特區出版 有限公司	一九九七年 六月四日	香港, 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00港元	100%	提供廣告服務, 香港
廣州海螢廣告 有限公司*	二零零五年 二月一日	中國, 有限公司	不適用	1,9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100%	提供廣告服務, 中國
才庫企業管理顧問 (上海)有限公司*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五日	中國, 有限公司	不適用	2,000,000美元 (註冊資本)	95%	投資控股及提供 企業管理服務, 中國

\* 該等公司之法定賬目乃由均富會計師行以外之公司審核。中文名稱之英文譯名僅供識別, 不應被當作正式英文譯名。

<sup>^</sup> 除Recruit (BVI) Limited外, 所有主要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1.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董事認為，完整列出所有附屬公司之詳情會導致篇幅過份冗長，因此上表只載列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構成重大影響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存在任何債券證券。

### 42.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並無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然而，董事會會定期舉行會議，以分析及制定策略管理本集團有關金融工具之各種風險。一般而言，本集團會為其風險管理採取保守策略。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概述如下：

####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就倘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其有關各類別認可金融資產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責任所面對信貸風險最多為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載該等資產之賬面值。本集團透過審慎挑選客戶限制其信貸風險。本集團密切監察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避免信貸風險過份集中。本集團亦定期評估其客戶之信貸風險，以確保授出之信貸額適當。本集團按個別客戶之財務狀況給予客戶信貸。此外，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檢討其各項個別貿易債務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減值虧損撥備。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為減少。

本集團於多家銀行及經紀存放現金。由於本集團之銀行存款乃存放於香港及中國之主要銀行及金融機構，故現金及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

#### (b) 貨幣風險

本集團之銷售交易主要以美元、澳元、人民幣及港元列值，開支及購置廠房及機器則須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支付。本集團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以外幣列值，主要為美元、澳元及人民幣。本集團會監察其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c) 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除若干融資租賃合約外並無任何按浮息計息之資產及負債，故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利率風險。本集團就現金及財務管理採取集中庫存政策，專注減低本集團整體利息開支。融資租賃負債之還款條款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2.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d)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維持合理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應付其持續經營所需審慎管理其資金。

#### (e) 其他定價風險

本集團面對紙墨等商品價格風險。管理層會監察其商品價格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投資於上市股本證券，該等證券於每個結算日按公平價值計量。因此，本集團面對股價風險。本集團將監察價格變動，並於需要時採取適當行動。

#### (f) 公平價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流動金融資產及負債即期或短期內到期，故該等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 43. 結算日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本集團與馬來西亞上市公司Jobstreet Corporation Berhad (「Jobstreet」) 訂立認購及買賣協議，按總現金代價15,000,000港元收購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Recruit Group Limited (「RGL」) 20%權益 (「收購」)。收購包括兩部分：(1) Jobstreet按代價7,500,000港元自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購買RGL 10%股本權益；及(2) Jobstreet按認購價7,500,000港元認購RGL 10%股本。收購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收購完成後，本公司於RGL所持實際權益由95%減至75.5%。收購已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日完成。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二月七日之公佈。

##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如下，乃摘錄自己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並於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如適用）時重列：

## 財務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b>收益及營業額</b>	<u>70,138</u>	<u>50,293</u>	<u>103,995</u>	<u>227,103</u>	<u>298,333</u>
扣除財務費用後之經營（虧損）／溢利	(30,149)	2,483	34,014	38,328	<b>64,262</b>
聯營公司借款撥備	<u>(6,032)</u>	<u>—</u>	<u>—</u>	<u>—</u>	<u>—</u>
除所得稅前 （虧損）／溢利	(36,181)	2,483	34,014	38,328	<b>64,262</b>
所得稅開支	<u>—</u>	<u>—</u>	<u>(28)</u>	<u>(1,060)</u>	<u>(5,982)</u>
<b>本年度（虧損）／溢利</b>	<u>(36,181)</u>	<u>2,483</u>	<u>33,986</u>	<u>37,268</u>	<u>58,280</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6,181)	2,483	33,986	37,094	<b>55,102</b>
少數股東	<u>—</u>	<u>—</u>	<u>—</u>	<u>174</u>	<u>3,178</u>
<b>本年度（虧損）／溢利</b>	<u>(36,181)</u>	<u>2,483</u>	<u>33,986</u>	<u>37,268</u>	<u>58,28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28,158	41,262	107,136	218,577	<b>253,468</b>
負債總額	<u>(23,116)</u>	<u>(8,787)</u>	<u>(8,797)</u>	<u>(81,376)</u>	<u>(65,861)</u>
權益總額	<u>5,042</u>	<u>32,475</u>	<u>98,339</u>	<u>137,201</u>	<u>187,607</u>

## 資產與負債

資產總值	28,158	41,262	107,136	218,577	<b>253,468</b>
負債總額	<u>(23,116)</u>	<u>(8,787)</u>	<u>(8,797)</u>	<u>(81,376)</u>	<u>(65,861)</u>
權益總額	<u>5,042</u>	<u>32,475</u>	<u>98,339</u>	<u>137,201</u>	<u>187,607</u>